

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北區
承辦人：林蔚然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6392
傳真：02-27593365
電子信箱：th8190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濱江實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體字第112302094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北區實施計畫、中區實施計畫、南區實施計畫、東區實施計畫各1份

(25175471_1123020941_1_ATTACHMENT1.pdf、25175471_1123020941_1_ATTACHMENT2.pdf、25175471_1123020941_1_ATTACHMENT3.pdf、25175471_1123020941_1_ATTACHMENT4.pdf)

主旨：為強化能源教育推廣，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邀請前年度推動能源教育標竿獎獲獎學校辦理「能源教育標竿學校節能觀摩活動」，分享得獎學校成功推廣經驗，請貴校踴躍報名參加，並依權責核予公假派代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2年3月14日師大機電字第1121006968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活動將於北、中、南、東四區辦理，場次如下：

(一)北區：112年3月27日（星期一）上午9時20分至下午4時30分，假新北市埔墘國小舉辦，聯絡人請洽：新北市埔墘國小林主任，電話：(02) 29616690分機250。

(二)中區：112年4月26日（星期三）上午9時20分至下午4時30分，假臺中市大安區永安國小舉辦，聯絡人請洽：臺中市大安區永安國小塗主任，電話：(04) 26874931分

濱江實中 1120320



QKAA1126001747

機276。

(三)南區：112年4月19日（星期三）上午9時至下午4時10分，假高雄市陽明國小舉辦，聯絡人請洽：高雄市陽明國小董主任，電話：0939792570。

(四)東區：112年4月21日（星期五）上午11時至112年4月22日（星期六）中午12時30分，假宜蘭縣三星國中學舉辦，聯絡人請洽：宜蘭縣三星國中蘇老師，電話：0971828365。

三、全程參與課程教師同意核予8小時研習時數，各區活動內容及報名方式詳如附件，報名相關事項請洽各區聯絡人。

四、檢附各區實施計畫各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、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、臺北市私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

2023/03/20
09:06:57
電子公文
交換章

